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4-113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411433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期限：9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0.5亿元，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5亿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本次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1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20.43元/股，应募集资金总额612,900,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2,268,702.32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30,631,297.6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5月10日全部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02号）验证。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行专户管理。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91号）核准，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42,901.8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应募集资金总额429,018,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123,066.88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5,894,933.1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月10日全部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12号）验证。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行专户管理。

（3）截至2024年8月28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止2024年8月28日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功能性涂布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总部综合大楼建设项目	27,063.13	26,697.66
2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新型材料项目	20,000.00	10,593.6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6,000.00	6,000.00
	小计	53,063.13	43,291.26
4	新型环保预涂功能材料建设项目	29,850.50	15,369.62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1,738.99	11,738.99
	小计	41,589.49	27,108.61
	合计	94,652.62	70,399.87

上表中部分小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4）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投资方式

1、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411433	3,000	1.25%或2.55%或2.75%	9.35 或 19.07 或 20.57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	否

2、本次委托理财的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411433
	产品代码：DWJGX2411433
产品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现货价格AU9999
产品期限	91天（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性质	结构性存款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成立日	2024年8月30日，本产品自成立日起计算收益
结算日	2024年11月27日，产品年化收益率于当日确认
到期日	2024年11月29日，产品正常到期；如产品因故提前终止的，则到期日以华夏银行通知为准。产品到期日当日不计算收益，华夏银行于到期日当日的16:00至22:30支付本金及收益。
预期年化收益率	根据产品挂钩标的表现，预期年化收益率在1.25%至2.75%之间，最低可实现年化收益率1.25%； 1、预期年化收益率分为保底收益率和浮动收益率两部分。其中保底收益率为1.25%，浮动收益率根据产品挂钩标的表现确定。 2、若挂钩标的结算日价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2，则浮动收益率=1.50%，预期年化收益率=1.25%+1.50%=2.75%； 3、若挂钩标的结算日价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1且小于执行价格2，则浮动收益率=1.30%，预期年化收益率=1.25%+1.30%=2.55%； 4、若挂钩标的结算日价格小于执行价格1，浮动收益率=0%，则预期年化收益率=1.25%。

（五）投资期限

产品起始日：2024年8月30日，产品到期日2024年11月29日，产品期限91天。

二、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0.5亿元，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5亿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福莱新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公司财务部门汇报公司财务负责人决策后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6,523.08	289,097.78
负债总额	185,575.81	155,632.93
净资产	140,947.27	133,464.85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0.01	8,832.07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或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科目，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4-045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中心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名；实际出席监事6名，其中现场出席的监事3名，以电话方式出席的监事3名（董洪福监事、李放监事和王晓光监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英子先生主持，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包括A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A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H股2024年中期业绩公告和H股2024年中期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相关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要求，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客观的反映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对该报告无异议，且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4-043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中心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其中现场出席的董事8名，以电话方式出席的董事6名（闫小雷董事、浦伟光董事、赖观荣董事、张峰董事、吴溪董事和郑伟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常青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与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包括A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A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H股2024年中期业绩公告和H股2024年中期报告。A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全文、H股2024年中期业绩公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

在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

（二）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聘任邹迎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自2024年8月30日起正式履职，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在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

（三）关于聘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聘任张志斌先生担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任职议案之日起正式履职，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在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四）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附件1：邹迎光先生简历

附件2：张志斌先生简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件1：

邹迎光先生简历

邹迎光先生，1970年12月生，本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财务负责人。邹先生于2023年10月加入本公司，自2023年11月起担任执行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自2024年8月起担任财务负责人。

邹先生曾任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外科医生，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证券营业部业务经理，华夏证券海淀南路营业部机构客户部经理、债券业务部高级业务董事，中信建投证券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执行委员会委员，中信证券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经营管理委员会执行委员。

邹先生自首都医科大学获得临床医学专业学士学位，自中央财经大学获得金融学硕士学位，自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得EMBA学位。

附件2：

张志斌先生简历

张志斌先生，1978年11月生，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张先生于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24年8月起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此外还兼任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委员会主任。

张先生曾任湖北商业高等专科学校基础课部助教，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部业务助理，本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投资银行部创新部负责人，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

张先生自武汉大学获得理学学士学位，自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4-044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8月29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邹迎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邹迎光先生自2024年8月30日起正式履职、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邹迎光先生的任职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须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邹迎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邹迎光先生简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件：

邹迎光先生简历

邹迎光先生，1970年12月生，本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财务负责人。邹先生于2023年10月加入本公司，自2023年11月起担任执行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自2024年8月起担任财务负责人。

邹先生曾任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外科医生，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证券营业部业务经理，华夏证券海淀南路营业部机构客户部经理、债券业务部高级业务董事，中信建投证券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执行委员会委员，中信证券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经营管理委员会执行委员。

邹先生自首都医科大学获得临床医学专业学士学位，自中央财经大学获得金融学硕士学位，自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得EMBA学位。

证券代码：688701 证券简称：卓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0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中安润信（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天津中安和汇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中安”）持有公司股份7,186,8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5%。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2年9月16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4年5月7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天津中安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4,028,321股，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342,7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685,5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天津中安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4年8月28日，天津中安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累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天津中安和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7,186,815	5.35%	IPO前取得：7,186,815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天津中安和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00%	2024/5/28～2024/8/28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0－0.00	0.00	未完成：4,028,321股	7,186,815	5.35%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股东根据自身需要、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判断未实施减持计划。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股东根据自身需要、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判断未实施减持计划。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60 证券简称：明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4-047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主体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披露了《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以下简称“增持计划”），云南宇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泽电力”）基于对公司经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成长价值的认可，拟在上述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30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903%）股份且不超过319.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47%）股份，增持所需资金为其自筹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宇泽电力尚未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一、关于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增持主体调整的情况概述

宇泽电力为云南宇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宇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也是江西融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融合创投”）的控股股东，宇泽电力和江西融合创投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闫洪嘉先生、闫勇先生。

2024年8月29日，公司收到宇泽电力和江西融合创投共同出具的《关于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增持计划调整增持主体的通知》，本次增持计划的增持主体由宇泽电力调整为江西融合创投。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增持主体：宇泽电力

调整后增持主体：江西融合创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调整后的增持主体江西融合创投无直接持有明冠新材股份。

除上述增持主体调整情况之外，本次增持计划涉及的增持股份数、交易方式等情况与前述增持计划内容均保持一致，增持计划实施期限根据信息披露要求顺延1天。本次增持计划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说明

（一）增持主体承诺

江西融合创投承诺：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公司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87（A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股） 公告编号：2024-040
证券代码：3898（H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股）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半年度科创板航空航天及先进轨交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6日（星期五）下午14: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5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的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以适当方式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3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参与了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4年半年度科创板航空航天及先进轨交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6日（星期五）下午14: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四）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5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的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执行董事：李东林先生

执行董事、总经理：徐绍龙先生

独立董事：冯晓云女士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孙珊女士

董事会秘书：龙芙蓉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31-28498028

邮箱：ir@csrzic.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01678 公司简称：滨化股份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滨化股份	60167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芳	薛文峰
电话	400-869-6888转601	400-869-6888转601
办公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黄河五路869号	山东省滨州市黄河五路869号
电子信箱	board@befar.com	board@befar.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568,973,283.34	21,134,388,859.53	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32,822,914.00	11,409,819,192.89	-0.6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557,398,093.59	3,426,035,754.11	3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143,983.02	149,888,198.25	-2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460,672.46	138,549,648.94	-2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772,057.01	291,453,222.34	-21.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1.31	减少0.3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8,75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08	145,678,110	0	质押	24,000,000
张忠正	境内自然人	5.82	119,729,600	0	无	
滨州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5	42,274,565	0	无	
石泰岭	境内自然人	1.98	40,655,800	0	无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91	39,399,953	0	无	
王黎明	境内自然人	1.26	25,917,200	0	无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4	25,529,000	0	无	
西藏神州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神州牧量子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3	25,220,000	0	无	
金建全	境内自然人	0.87	17,817,026	0	无	
北京神州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红炎神州牧基金	其他	0.86	17,724,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忠正、石泰岭、王黎明、金建全间接持有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份额，但其相互之间及其与表中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滨州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均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表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的相关规定，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均不含税）：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4年1-6月产量（吨）	2024年1-6月外销量（吨）	2024年1-6月销售金额（万元）
环氧丙烷	146,143	126,163	100,404.86
烧碱（折百）	396,479	355,149	97,724.98
氯丙烯	32,433	31,310	16,712.52
环氧氯丙烷	34,393	34,670	23,597.14
三氯乙烯	40,387	39,556	17,390.32
四氯乙烯	37,590	37,930	16,154.37

注：公司环氧丙烷、烧碱等部分产品存在内部自用情况。

二、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主要产品	2024年1-6月均价	2023年1-6月均价	年度同比变动幅度(%)	二季度同比变动幅度(%)	二季度环比变动幅度(%)
环氧丙烷	7,958.33	8,452.95	-5.85	-5.06	1.09
烧碱（折百）	2,751.66	3,344.20	-17.72	-9.77	-1.48
氯丙烯	5,337.72	5,375.76	-0.71	5.91	-2.93
环氧氯丙烷	6,806.18	7,343.10	-7.31	-8.80	-8.93
三氯乙烯	4,396.38	5,941.20	-26.00	-21.62	-4.06
四氯乙烯	4,259.04	4,663.23	-8.67	5.29	8.06

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主要原料	2024年1-6月均价	2023年1-6月均价	年度同比变动幅度(%)	二季度同比变动幅度(%)	二季度环比变动幅度(%)
原盐	285.12	306.26	-6.90	9.78	5.86
原煤	763.82	912.51	-16.29	-5.14	-4.11
丙烯	6,118.04	6,280.62	-2.59	2.95	0.54
丙烷	4,652.19	4,165.81	11.68	12.60	3.92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43 证券简称：云天励飞 公告编号：2024-045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6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形式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5日（星期四）15:00前通过链接：https://company.cnstock.com/wtzj/688343或公司邮箱ir@intellif.com发送需要了解或者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6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6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形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宁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邓浩然先生

独立董事：冯绍津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6日上午10:00-11:00，登录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5日（星期四）15:00前通过链接：https://company.cnstock.com/wtzj/688343或公司邮箱ir@intellif.com发送需要了解或者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755-26406954

邮 箱：ir@intellif.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91 证券简称：上海谊众 公告编号：2024-034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